

附件1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

（汇总）部门决算

2020年10月15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 二、收入决算表(表2)
- 三、支出决算表(表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

（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及全区经济形势和发展情况，提出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负责全区规划编制的统一管理和协调；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作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

2、负责监测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趋势，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研究并协调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提出实施宏观经济政策的措施建议；参与组织重要经济措施的制定和贯彻实施。

3、负责汇总和分析全区财政、金融、物价等方面的运行情况，综合分析财政、金融、产业、价格政策的执行效果并提出建议，监督检查产业政策的执行；负责全区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4、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组织拟订全区综合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重大方案，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方案；负责推进全区“两型社会”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工作；负责全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政府信用和行政效能建

设的综合协调和督查督办工作。负责组织对开发区以及开放开发地区建设发展中涉及全局性的政策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5、承担规划重大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拟订全区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和投资结构的调控目标及措施，衔接平衡需要安排区人民政府投资和涉及重大建设项目的专项规划；安排财政性建设资金、项目及国家预算内专项资金和地方预算内专项资金；编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计划、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技术创新项目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负责审批政府投资项目，核准、备案企业投资项目，负责审核并上报国家、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批、核准的投资项目；指导和监督国外贷款建设资金的使用，向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商业银行推荐申贷项目；研究提出全区个人信用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引导民间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方向；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各类借用国外贷款项目的计划管理，安排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和大额用汇投资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指导、协调和监管全区招投标工作；负责全区重大建设项目稽察的组织、管理；指导工程咨询业发展。

6、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组织拟定综合性产业措施，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措施办法，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研究、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衔接有关农村专项规划和措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电力管理工作；

组织编制产业振兴规划及实施方案，推动重点领域的信息化建设；组织拟定全区现代服务业发展的战略和措施办法，协调服务业的发展；负责组织拟定现代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

7、研究分析全区市场供求状况，做好重要商品的总量平衡和宏观调节，提出全区对外贸易发展战略和促进消费需求增长的意见建议；编制重要农产品、工业品和原材料进出口总量计划，监督计划执行情况；做好重要物资和商品的储备计划管理。

8、负责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人口与计划生育、科学技术、教育、文化、卫生、民政等发展措施办法，协调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研究提出促进就业、调整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措施建议，协调就业、收入分配和社会保障的重大问题。

9、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负责全区节能减排的综合协调工作，组织拟订全区发展循环经济、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措施办法并协调实施，参与编制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协调生态建设、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的重大问题，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负责本区行政区域内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的管理工作。

10、拟订全区投资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协调交通、能源、环境规划和措施办法；编制城镇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和中长期计划；协调城镇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前期工

作；研究分析区域经济和城市化发展情况，提出区域经济协调发展的规划，提出城市化发展战略和措施。负责开发区有关协调工作及区域经济的统筹协调。负责全区重大项目的综合管理。

11、负责全区国民经济动员工作；拟订和实施国民经济动员计划，编制国民经济动员应急保障预案、方案；组织国民经济潜力调查；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审批和管理有关国民经济动员项目。

12、负责区“两型社会”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区支援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区行政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13、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6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黄陂区发改委（物价局）价格监督检查分局
2. 黄陂区发改委（物价局）成本调查价格认定分局
3. 黄陂区轨道交通建设管理办公室
4. 黄陂区项目管理办公室
5. 黄陂区国有粮食资产管理中心
6. 黄陂区粮油食品质量监测站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在职实有人数 65人，其中：行政48人，事业17人。

退休人员81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8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454.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21.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58.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46.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72.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城镇建设支出	46	105.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727.06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23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86.32	本年支出合计	51	2,986.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总计	27	2,986.32	总计	54	2,98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3+4+5+6+7）行； 27行=（24+25+26）行；

51行=（28+29+…+49）行； 54行=（51+52+53）行。

2019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2,986.32	2,986.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4.25	1,454.2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54.25	1,454.25					
2010401		行政运行	1,155.39	1,155.39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72	275.7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14	2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89	42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29	380.2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23	19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70	167.70					
20808		抚恤	41.60	41.6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60	4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97	15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97	15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75	14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2	9.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9	46.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79	46.7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79	46.7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00	7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2.00	7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2.00	7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6	10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6	10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1	86.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5	18.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7.06	727.06					
22201		粮油事务	327.06	327.06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2.00	22.00					
2220150		事业运行	305.06	305.06					
22202		物资事务	400.00	400.00					
2220211		仓库建设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9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2,986.32	2,333.90	65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4.25	1,354.25	1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54.25	1,354.25	10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55.39	1,055.39	10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72	275.7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14	2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89	42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29	380.2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23	19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70	167.70				
20808		抚恤	41.60	41.6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60	4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97	15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97	15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75	14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2	9.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9	46.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79	46.7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79	46.7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00		7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2.00		7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2.00		7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6	10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6	10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1	86.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5	18.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7.06	246.64	480.42			
22201		粮油事务	327.06	246.64	80.42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2.00		22.00			
2220150		事业运行	305.06	246.64	58.42			
22202		物资事务	400.00		400.00			
2220211		仓库建设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8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454.25	1,454.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21.88	421.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58.97	158.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6.79	46.7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72.00	72.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105.36	105.3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727.06	727.06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2,986.32	本年支出合计	53	2,986.32	2,986.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2,986.32	总计	58	2,986.32	2,986.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行=（1+2）行；25行=（26+27）行；29行=（24+25）行；

53行=（30+31+…+51）行；58行=（53+54）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86.32	2,333.90	65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54.25	1,354.25	10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454.25	1,354.25	10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55.39	1,055.39	10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5.72	275.7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23.14	23.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1.89	421.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0.29	380.2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23	191.2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6	21.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70	167.70	
20808	抚恤		41.60	41.60	
2080801	死亡抚恤		41.60	41.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8.97	15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8.97	158.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9.75	149.7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22	9.2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79	46.7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6.79	46.79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6.79	46.7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2.00		72.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72.00		72.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2.00		7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6	105.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6	105.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91	86.91	
2210202	提租补贴		18.45	18.4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27.06	246.64	480.42
22201	粮油事务		327.06	246.64	80.42
2220105	粮食信息统计		22.00		22.00
2220150	事业运行		305.06	246.64	58.42
22202	物资事务		400.00		400.00
2220211	仓库建设		400.00		4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10.54	30201	办公费	23.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7.81	30202	印刷费	12.5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477.96	30203	咨询费	6.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41.40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46.72	30205	水费	0.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34	30206	电费	0.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71	30207	邮电费	5.0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8.97	30208	取暖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211	差旅费	6.5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修缮（护）费	5.49	31204	费用补贴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00	30214	租赁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18	30215	会议费	3.99	399	其他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212.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41.6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14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4.5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9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96			
人员经费合计		2,032.92	公用经费合计			300.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20		3.50	0.00	3.50	4.70	7.27		3.09		3.09	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汇总）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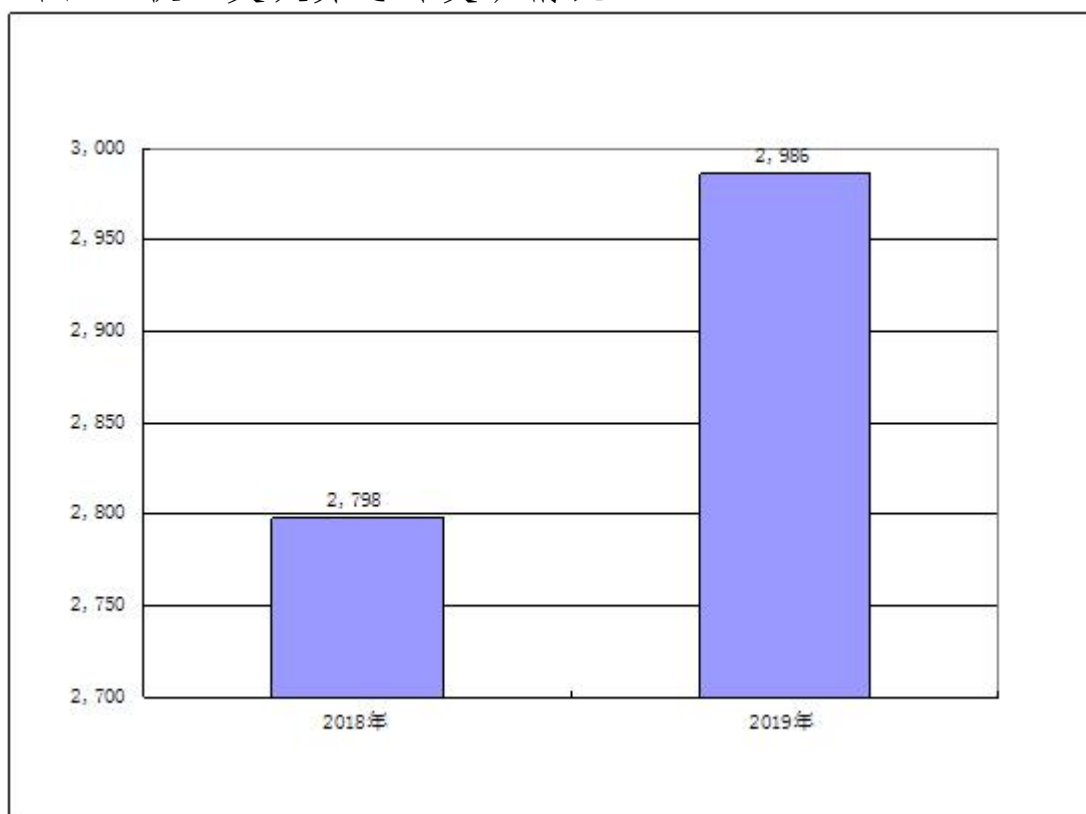
空表说明：黄陂区发改局2019年度没有发生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 2019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2,986.32万元。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986.32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0%；支出包括基本支出2,333.90万元，占本年支出78.15%；项目支出652.42万元，占本年支出21.85%。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8.25万元，增长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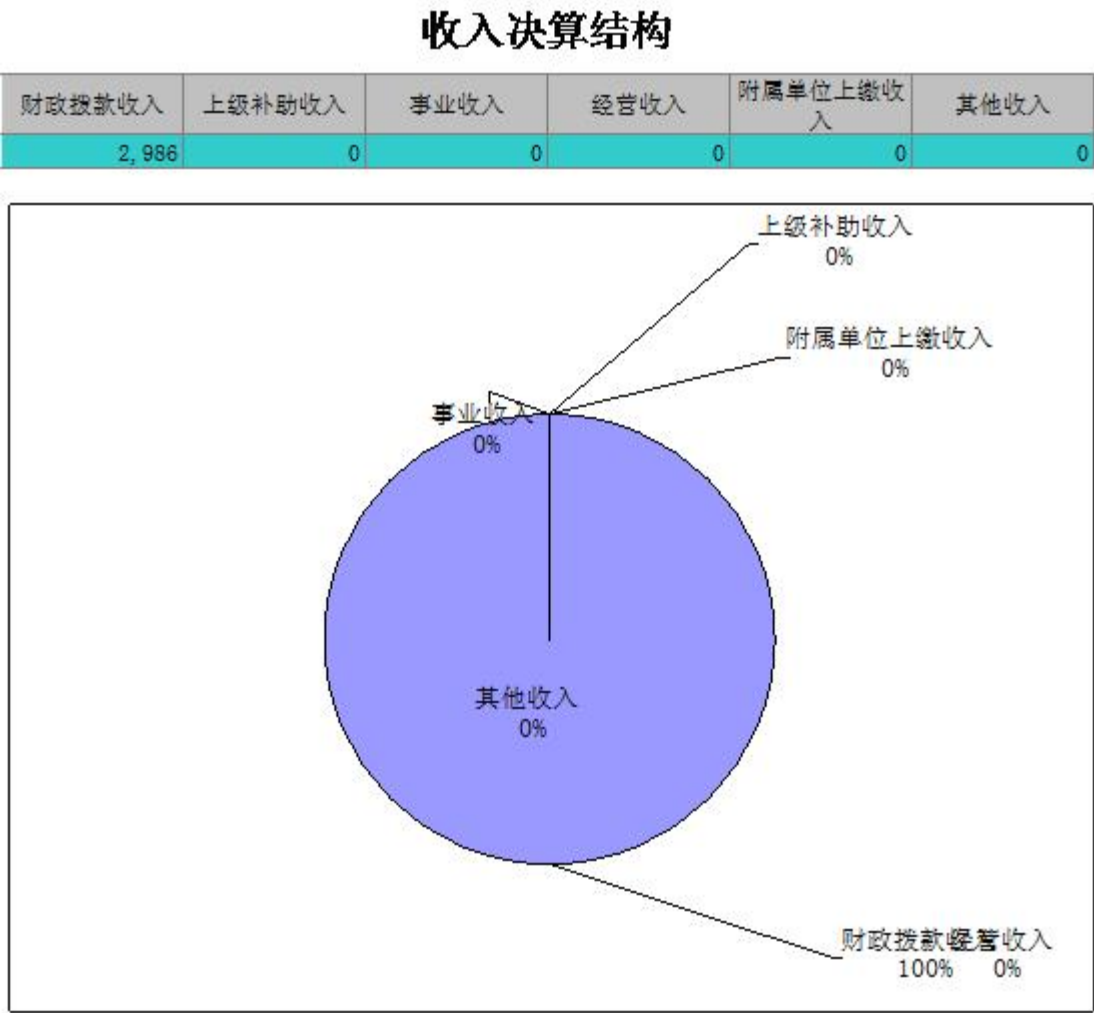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9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86.3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86.32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本年收入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本年收入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本年收入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本年收入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本年收入0.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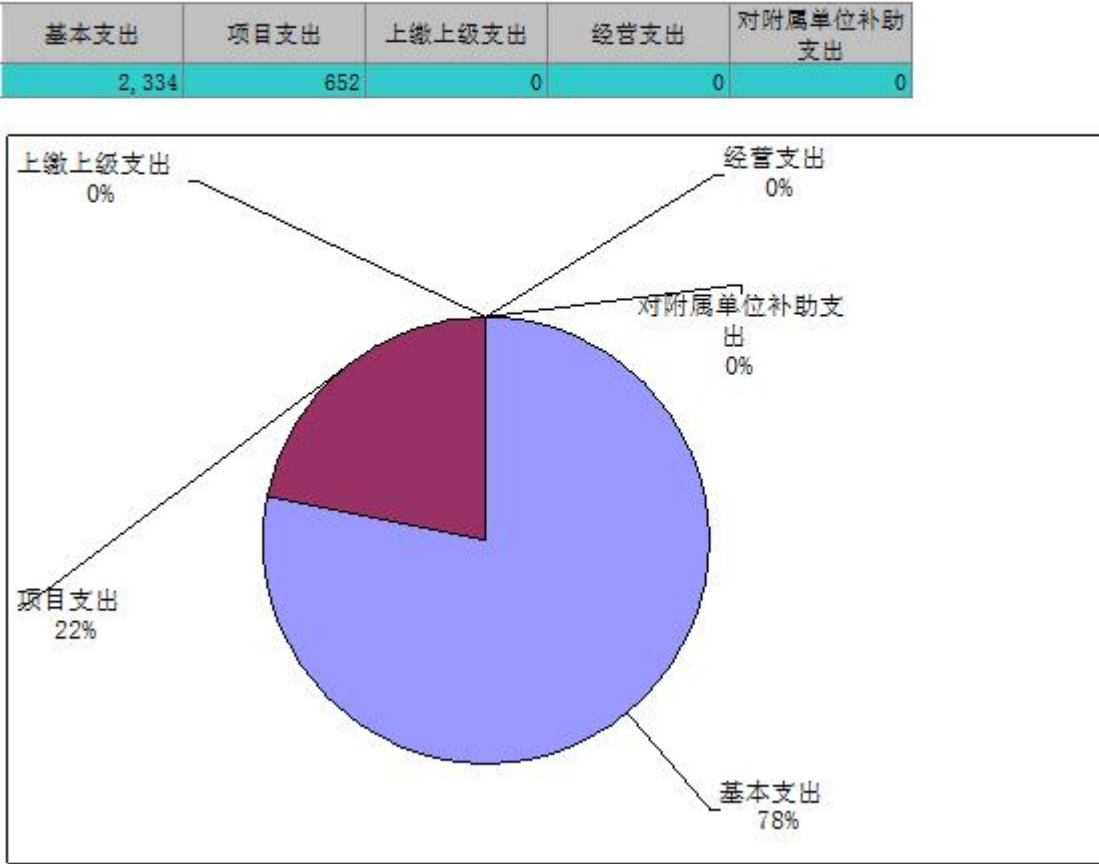


三、2019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986.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33.90万元，占本年支出78.15%；项目支出652.42万元，占本年支出21.85%；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本年支出0.00%。

图3：支出决算结构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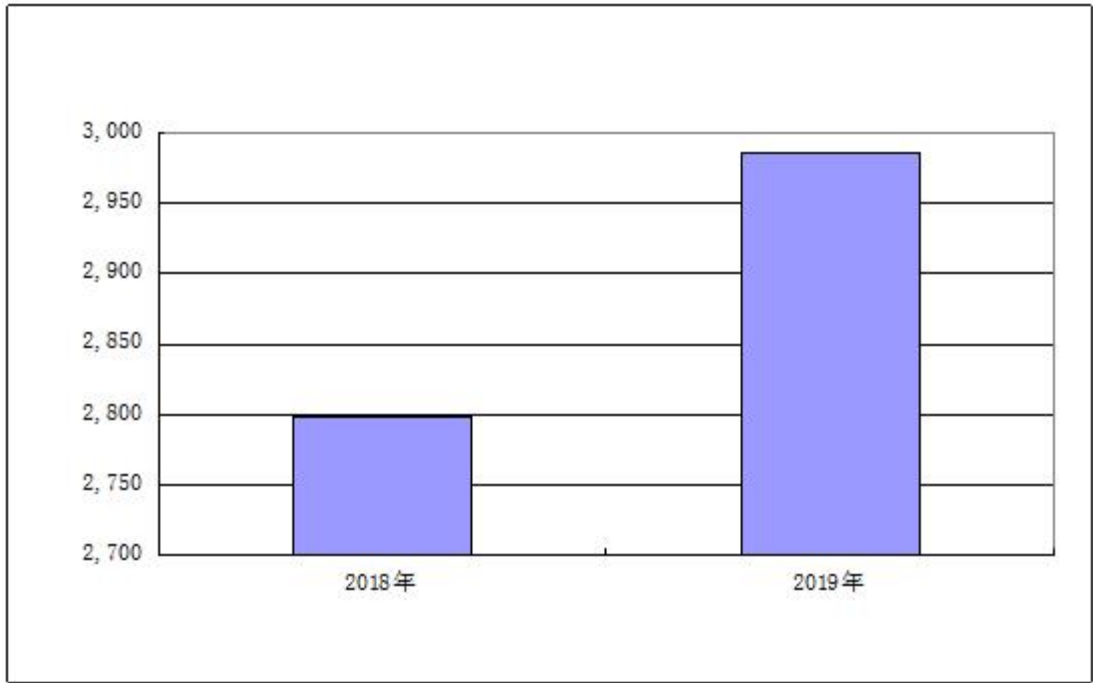
四、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986.32万元。财政拨款收入2,986.32万元，占本年收入100.00%；支出包括基本支出2,333.90

万元，占本年支出78.15%；项目支出652.42万元，占本年支出21.85%。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8.25万元，增长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2018年	2019年
2,798	2,986



五、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86.3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88.25万元，增长6.7%。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986.3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54.25万元，占48.70%；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21.88万元，占14.13%；卫生健康(类)支出158.97万元，占5.32%；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城乡社区(类)支出46.79万元，占1.57%；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72.00万元，占2.41%；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0.00%；住房保障(类)支出105.36万元，占3.5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727.06万元，占24.3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0.00%；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94.10万元，支出决算为2,98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11%。其中：基本支出2,333.90万元，项目支出652.4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粮安工程200万，2、土庙粮库建设200万，3、粮食生产流通产业发展资金252万。项目主要成效：一是有序开展地方储备粮轮换工作。全年共轮换市级储备粮15499吨，区级储备粮3500

吨，轮换计划完成率 100%。二是抓好粮食储存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储备粮质检能力提升被列入 2019 年区政府投资计划，区政府投入 500 多万元在各储粮库点新建粮食检验室，保障了储备粮的质量安全。多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活动，切实加强内部治安防范管理力度，确保仓库和库存粮食安全和人员安全。储备粮食达到“一符三专四落实”，“四无”粮仓常年保持 100%，科学保粮率达 90%以上。三是扎实推进军民融合军粮供应保障基地建设项目。四是继续做好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在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以及市级检查中，均取得了好成绩。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334.06万元，支出决算为1,45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发改事务费用增加。

2. 国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4.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344.70万元，支出决算为42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3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社保基数调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81.30万元，支出决算为158.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6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与退休人员有关，退休人员交费年限满后就不用再缴纳医保费用。

9. 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6.79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新增委托业务、劳务费费用。

11.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2. 交通运输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原因是新增2017年度小进规奖励资金60万，粮食应急加工设备维修费12万。

15. 金融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85.44万元，支出决算为105.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3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公积金缴纳标准。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年初预算为248.60万元，支出决算为727.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2.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粮油物资储备等费用增加。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21. 其他支出（类）。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六、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333.9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32.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公用经费300.9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

七、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本级及下属2个行政单位、4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8.20万元，支出决算为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6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9%；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29%，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 -0.41万元，公务用车支出减少，主要原因是提倡厉行节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94%，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5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增加(减少)-1.68万元，增长(下降)-18.76%，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增加(减少)0.00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3.09万元，增长(下降)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减少)-4.77万元，增长(下降)-53.29%。

八、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本年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综合评价结论

黄陂区发改局2019年整体支出绩效总体情况良好，项目办公经费、价格听证会、粮油听证会、反价格垄断工作经费、节能监察工作等重点工作上较好的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经过资料收集、现场勘查、座谈以及评价分析等评价程序，我们认为黄陂区发改局能够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加强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取得了较好的预算执行效果，认真地完成了2019年整体绩效目标。在决策依据及决策程序上符合相关规定，资金能够做到专款专用，相关管理制度完备，并能严格遵守。

(二) 综合评分结果

整体绩效评价投入指标况总分25.00分，实际得分20.00分，过程指标情况总分15.00分，实际得分14.00分，产出指标总分40.00分，实际得分38.00分，效益指标总分20.00分，实际得分18.00分。整体支出绩效总得分90.00分。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年度)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投入	指标设置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1.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2.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3.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4.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务水平。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指标设置符合单位三方意见及发展计划和部门主要职能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5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年度工作计划、年度管理目标、绩效目标申报表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性高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5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8.5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计算公式: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决算报表	100%	调整后预算2,219.73万元,实际执行2,219.73万元,实际执行率为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调整申请、区财政局下达的有关预算调整的通知	≤5%	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78.20万元,决算数为2,219.73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141.5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05.87%	0	
		小计	25							20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计算公式:“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数据获取方式:“三公经费”各科目明细账	≤100%	2019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3.0万元,实际支出5.2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176.67%,超出控制数主要原因是发改局年初无车辆,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019年公务用车改革,发改局二处单位车辆并入机关核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3.09万元。	4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效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数据获取方式:预算批复、资产管理相关证明资料	符合	符合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数据获取方式:①账簿及凭证②各类专项审计结果	符合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小计		15							14	
产出 (40分)	履职尽责 (40分)	产出指标 (40分)	24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记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及系统记录	8.00%	2019年上半年,我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427亿元,增长9.3%	3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6.50%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1%	2	
				服务业增加值			11%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9.2%	2	
				当年签约项目开工率			30%以上	2019年区政府投资计划安排项目350个,总投资86.7亿元。截止目前,已完工项目135个,在建项目46个,竣工率和开工率分别36.9%和49.5%,累计完成投资26.4亿元。	3	
				全面推进投资亿元以上重点项目续建和开工率			30%以上	2019年,区计划安排亿元以上重大项目140个,总投资133.3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376.3亿元。其中,在建项目64个,总投资770.8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191.6亿元,完成投资136亿元;新开工项目74个,总投资567.5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184.7亿元,已开工50个,开工率67.6%。	3	
				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完成率			100%	项目信息化平台已建立,亿元以上重大项目招商引项目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对重大项目从确认许可、供地、前期审批、开工建设、竣工验收到招商引资过程进行全链条动态监管	3	
				推进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开工			100%	2015-2019年共57个招商引资项目,目前1个项目已开工,13个项目已供地,4个项目土地已摘牌,13个项目正在报批	3	
				争取中央预算内政法专项资金			2080万元	根据《省发改委关于组织开展2019年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和评价工作的通知》,帮助3家企业进行了技术中心申报工作,为黄陂区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申报中央预算内资金4000万元	3	
				质量指标			价格监测准确率	100%	认真做好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保持价格水平基本稳定,价格监测准确率达到100%	6
				时效指标			在年度内完成		在年度内完成	5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在调整后预算内支出	5
			小计	40						38

效果 (20分)	履职 尽责 (20分)	效益指 标 (20分)	20	经济收益指标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	按照市政府支持总部企业发展的文件精神,积极支持引导总部经济和区域总部经济企业入驻黄陂,提高人均可支配收入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服务水平,高效便民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服务水平,高效便民	全面推行“四办”工作,发改局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合成立立项用地规划许可窗口,设立于行政审批局。通过集中办理,梳理审批要件等举措,实现一次收件,同时梳理立项、初步选址及用地预审文件。在努力达到只让群众跑一次的目标同时,实现了政务服务效能和服务水平的双提升。	4	
			环境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优化营商环境	配合区委区政府出台了《黄陂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黄办文〔2019〕45号),对各职能部门作了具体的安排和部署。制定了黄陂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办法。1-9月,黄陂区优化营商环境得分93.5分,全市排名第六。	4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节能减排,单位GDP能耗降低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节能减排,单位GDP能耗降低	继续重点监测汉阳口绿能、翰宇药业等重点用能企业的主生产经营和能耗情况,通过其对企业产值、能耗的拉动力来综合衡量企业对我区节能降耗指标的影响,对全区产值拉动力大于能耗拉动力的企业要给予大力扶持	2	
				做好黄陂区经济安全领域工作			做好黄陂区经济安全领域工作	发改局负责统筹协调经济安全领域的国家安全工作,建立了黄陂区国家安全经济领域工作协调机制联席会议制度,组织各责任单位按时报送工作领域的经济风险,汇总后报中共黄陂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截止目前,全区未发生一起经济安全风险问题。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数据获取方式:项目实施档案、系统记录及总结性材料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率达90%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	3	
小计				20						18
合计				100						9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3.85万元,比2018年增加132.84万元,增长82%。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委托业务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武汉市黄陂区发展和改革局(汇总)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_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

(一) 强化监测分析，经济运行行稳向好。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的分解下达。我局承担了全区 GDP、固定资产投资、服务业“小进规”、营利性服务业、服务业增加值、项目开工等绩效指标。对这些目标我们认真进行了分析研究、分解和督促落实，并制定了年度考评办法。二是加强绩效指标的运行调度。坚持定期调度，每月加强数据分析，查找薄弱环节，提出对策措施，并及时与区考评办、区统计局加强沟通。数据开网期间，实时监测数据动态。三是主要经济指标完成目标。2019年上半年，我区地区生产总值完成427亿元，增长9.3%，超额完成7.8%的拼搏目标，增幅在全市排名第一；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6.1%，在新城区排名第一；服务业增加值增长9.2%，新城区排名第一。预计全年主要指标能够完成目标，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服务业增加值增长10.5%。

（二）推进项目建设，支撑经济发展。一是科学编制、推进区政府投资计划项目。二是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开工建设。三是积极推进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开工。发改局牵头组织协调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开工，2015-2019 年共 57 个招商引资项目，目前 1 个项目已开工，13 个项目已供地，4 个项目土地已摘牌，13 个项目正在报地。预计香港 NEWGO、湖北中海、新宜中国、攀升电脑、台诚食品等项目年底前可开工。四是项目平台进展顺利。项目信息化平台已建立，亿元以上重大项目和招商引资项目全部纳入平台管理，对重大项目从确认许可、供地、前期审批、开工建设、竣工验收到招商引资过程进行全程动态监管。“三库”管理平台进展顺利，截至目前，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三库”管理平台已入库项目 214 个，总投资 2396.24 亿元。每月储备库、建设库、达效库入库审核率均为 100%，调度完成率均为 100%。五是省市级重大项目进展顺利。六是对 PPP 项目进一步梳理规范。推进完成了乡镇污水处理项目的采购签约，协调农村污水处理项目完成可研报告审批，与华夏幸福进行密集谈判，就域外招商工作基本达成补充协议。目前我区已签约项目全部纳入财政部 PPP 信息库，但随着项目变更、投资调整以及建设时序变化，需实行统一调度管理，及时更新维护以规避调整出库风险。为此，我们今年完成了中环线设计变更的调整工程，对全区所有 PPP 项目的投资规模、建设进度、付费时序进行了梳理，重新编制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

并据实更新了财政部项目库数据。经积极申报，同步完成了国家发改委的项目入库工作。七是项目申报和资金争取力度大。

（三）提升环境，全力当好参谋助手。一是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配合区委、区政府出台了《黄陂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实施方案》（陂办文（2019）45号），对各职能部门作了具体的安排和部署。细化二十四项具体指标，对考核责任进行了具体的分解。二是推行一站服务，整合窗口。全面推进“四办”工作，发改局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合并成立立项用地规划许可窗口，设立于行政审批局。通过集中办理，梳理审批要件等措施，实现一次收件，同时批复立项、初步选址及用地预审文件。在努力达到只让群众跑一次的目标同时，实现了政务效能和服务水平的双提升。三是项目审批备案不断优化。改变过去“项目单位申报、发改部门审核汇总的”项目储备方法，主要依托武汉市“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进行项目发起、核实、协同以及前期计划下达，坚持以规划带项目。强化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应用，推进项目统一管理。不断深化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改革工作。截至目前，下达各类批复 508 项，其中项目建议书 72 项、可研报告批复 149 项，初步设计批复 182 项，实施方案批复 105 项。优化投资项目审核备流程，今年截至目前共办理企业投资备案项目 265 个，总投资 836.4 亿元。四是开展工业园区区域评估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为进一步提升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效率，降低企业投资成

本，编制了《黄陂区区域性综合评估试行意见》，以区域评估取代个体项目评估，进入相应园区的单体投资建设项目不再进行重复评估或者相应简化工作环节。评估结果园区内项目的共享使用，体现了改革红利的释放，提升了行政审批效率，减少了企业投资成本，节约了项目落地时间，进一步优化了营商环境。目前前川新城工业园区、滠口木兰畅谷园区、横店街临空产业园区、罗汉工业园区、盘龙城经济开发区等5个园区正在抓紧推进相关评估工作。

（四）强化统筹协调，积极服务中心工作。一是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工作。牵头负责抓好“在推动长江经济带‘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长江生态环境保护修复落实方面思想不重视、措施不到位等问题”整治工作。制定了问题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了长江大保护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各责任单位按要求自查、整改长江大保护工作中的问题，推进各项问题逐步整改落实到位。二是牵头做好黄陂区经济安全领域工作。发改局负责统筹协调经济安全领域的国家安全工作，建立了黄陂区国家安全经济领域工作协调机制联络员会议制度，组织各责任单位按时报送工作领域的经济风险，汇总后报中共黄陂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截至目前，全区未发生一起经济风险问题。三是支持生态环境建设。组织区内武汉晨龙电子有限公司、武汉市华力机械铸造有限公司两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

作，督促耗煤大户汉口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建立用煤台账。四是社会信用体系改革顺利推进。进一步做好行政“双公示”工作，截至2019年10月17日，我区录入行政许可信息14774条，行政处罚630条，合计15404条。制定了《黄陂区城市信用状况监测预警指标（2019年版）落实责任清单》。五是事业单位车改基本结束。我区事业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415辆，其中业务用车26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0辆。取消车辆41辆。

（五）做好规划引领，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科学编制黄陂区乡村振兴规划。牵头组织编制了《黄陂区乡村振兴规划（2019-2022年）》，目前规划已通过政府常务会和区委常委会，正在印发。二是配合做好汉口北产业空间布局规划。与市发改委共同研究探讨汉口北商贸物流区产业功能定位和产业空间布局，编制《汉口北商贸物流枢纽区产业空间布局规划（2019-2035）》。三是编制《黄陂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办法》。内容涵盖黄陂区重点支持产业范围，以及对重点支持企业的奖励办法。目前正在不断修改完善中。四是加快现代服务业提速升级。按照市政府支持总部企业发展的文件精神，积极支持引导总部经济和区域总部经济企业入驻黄陂。协助开展总部经济的招商活动，实地了解企业的经济、项目、规划等方面的情况，为总部企业入驻提供方便、快捷准入机制。

（六）做好价格管理和监管，不断提高服务水平。一是进一步加强民生价格管理。规范旅游景点门票价格，对木兰天池、木兰草原等和锦里沟等六家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 5A 和 4A 景区定价成本监审和调查，于国庆节前下调了景区门票价格。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将梅院泥灌区作为综合改革试点区，改革实施涉及面积 4 万亩。二是开展养老机构服务收费情况调研。充分发挥公办养老机构及公建民营养老机构保障作用，完善养老机构服务收费政策，对区内养老机构收费进行调研，形成调研报告上报市发改委。三是切实做好公安、纪检等部门涉纪、涉案、涉税等价格认证工作。四是认真做好价格监测和农产品成本调查工作，保持价格水平基本稳定。价格监测准确率达到 100%。结合市农业发展状况和农产品价格走势，对我区农产品成本情况进行预测调查，提高成本预测的准确性和前瞻性。

（七）加强粮食流通质量监管，推进粮食产业发展。一是有序开展地方储备粮轮换工作。全年共轮换市级储备粮 15499 吨，区级储备粮 3500 吨，轮换计划完成率 100%。二是抓好粮食储存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储备粮质检能力提升被列入 2019 年区政府投资计划，区政府投入 500 多万元在各储粮库点新建粮食检验室，保障了储备粮的质量安全。多次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活动，切实加强内部治安防范管理力度，确保仓库和库存粮食安全

和人员安全。储备粮食达到“一符三专四落实”，“四无”粮仓常年保持100%，科学保粮率达90%以上。

三是扎实推进军民融合军粮供应保障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总投资1.2亿元，其中中央财政出资7500万元，区级配套4500万元。在原存量用地上新建军民融合军粮供应保障基地相关设施设备，有效的保障了部队和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四是继续做好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在全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以及市级检查中，均取得了好成绩。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行政运行：指区发改局用于行政事业人员工资、奖金、商品服务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区发改局用于退休人员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区发改局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的缴费支出。

5、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区发改局用于机关干部职工医疗方面的支出。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一)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